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二年制企業管理系教學科目學分時數表

107年3月14日106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年6月20日106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 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 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時數	學分/時數		學分/時數	學分/時數
<b>共 同 必 修 (共計 10 學分)</b>					
通識課程(一)		2/2	通識課程(二)	2/2	
國文學科	2/2		通識課程(三)		2/2
外文學科	2/2				
小 計	4/4	2/2	小 計	2/2	2/2
<b>專 業 必 修 (共計 24 學分)</b>					
人力資源管理	3/3		策略管理	3/3	
統計學	3/3		企業經營個案研討		3/3
行銷管理	3/3				
會計學	3/3				
生產管理		3/3			
財務管理		3/3			
管理資訊系統		3/3			
小 計	12/12	9/9	小 計	3/3	3/3
<b>選 修 科 目 (至少選修 38 學分)</b>					
市場調查與分析	3/3		科技管理	3/3	
風險管理	3/3		商用英文	2/2	
財務報表分析	3/3		行銷研究	3/3	
組織理論與管理	3/3		通路管理	3/3	
電子商務	3/3		品牌管理	3/3	
商業應用軟體	3/3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3	
個體經濟學	3/3		投資專案管理	3/3	
組織行為	3/3		感性量化研究	3/3	
連鎖事業經營與管理		3/3	創意設計思考	2/3	
服務業管理		3/3	消費者行為		3/3
總體經濟學		3/3	廣告與促銷		3/3
網路行銷		3/3	投資學		3/3
企業研究方法		3/3	顧客關係管理		3/3
行銷企劃		3/3	供應鏈管理		3/3
智慧財產權		3/3	中小企業管理		3/3
公司治理		3/3	物流管理		3/3
小 計	24/24	24/24	小 計	25/26	21/21

備註：1.本表由107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共同必修科目至少10學分以上，專業必修27(含)學分以上，選修35(含)學分以上，畢業總學分至少72(含)學分以上。

3. (A)開放至外系選修，至多9學分，選修科目如上表，並且須經系主任審核同意。

(B)系上已有開之選修課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科目。